

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毛庄镇公官营北村及有关农户：

秦皇岛一丰南沿海输气管道工程(唐山段)建设用地位于2024年12月27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转征函〔2024〕1640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县征收集体土地2.0668公顷。

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(一) 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(二) 批准文号：冀政转征函〔2024〕1640号
- (三) 批准时间：2024年12月27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(一) 面积：0.1236公顷
- (二) 范围：(1号地块)东至公官营北村地、南至公官营北村地、西至公官营北村地、北至公官营北村地；(2号地块)东至公官营北村地、南至公官营北村地、西至公官营北村地、北至公官营北村地

- (三) 用途：供燃气用地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1日。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.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乐亭县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,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,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60日内,依法向河北省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闫各庄镇闫各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秦皇岛—丰南沿海输气管道工程(唐山段)建设用地位于2024年12月27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转征函〔2024〕1640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县征收集体土地2.0668公顷。

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(一) 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(二) 批准文号：冀政转征函〔2024〕1640号
- (三) 批准时间：2024年12月27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(一) 面积：1.8195公顷
- (二) 范围：(3号地块)东至闫各庄村地、南至闫各庄村果园、西至闫各庄村地、北至闫各庄村地；(4号地块)东至闫各庄村地、南至闫各庄村果园、西至闫各庄村地、北至闫各庄村地；(5号地块)东至闫各庄村地、南至闫各庄村地、西至闫各庄村地、北至闫各庄村地

- (三) 用途：供燃气用地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1日。本公

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乐亭县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60日内，依法向河北省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新寨镇朱庄子村及有关农户：

秦皇岛一丰南沿海输气管道工程(唐山段)建设用地位于2024年12月27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转征函〔2024〕1640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县征收集体土地2.0668公顷。

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(一) 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(二) 批准文号：冀政转征函〔2024〕1640号
- (三) 批准时间：2024年12月27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(一) 面积：0.1237公顷
- (二) 范围：(6号地块)东至朱庄子村果园、南至朱庄子村果园、西至朱庄子村果园、北至朱庄子村果园；(7号地块)东至朱庄子村果园、南至朱庄子村果园、西至朱庄子村果园、北至朱庄子村果园

- (三) 用途：供燃气用地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1日。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

<http://www.laoting.gov.cn/laoting/ltzhengshou/index.html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乐亭县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，依法向河北省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